（上接 D14 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1）。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与关联方发生交易总额为 6700.52 万元，具体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 年实际发生额（万元）含税
向关联人购买原料、燃料和动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蒸汽费	6454.43
		原料费	68.5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177.54
合计			6700.5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2）。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4）。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5）。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成刚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成刚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减少、规避、分散因外汇结算、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分多批开展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业务包括利率汇率远期、期权、掉期等衍生产品，以及上述产品组成的复合结构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6）。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有效控制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7）。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票据使用管理、提高资金结算效率、盘活存量票据、降低资金业务成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合作银行申请开展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 2021-018）。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明确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同意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 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介

成刚，男，1974 年出生，汉族，党员，大学学历。历任海安县壮志乡团委干事、书记、韩洋乡组织委员、海安县委组织部组织员、副科长、科长、海安县党代表联络办公室副主任、海安县雅周镇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镇长、雅周科技产业（铸锻热机械）园党工委副书记、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所涉及业务为公司正常经营性往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1 年 4 月 26 日，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关联董事陆强新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辞职离任，本次参与表决的 8 位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研究讨论，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在购买原料、燃料、动力和接受劳务等活动中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单位：万元）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交易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料、燃料和动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蒸汽费	7200	6454.43		
		原料费	60	68.5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150	177.54		
合计			7410	6700.5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股份）

住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9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7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1 月 21 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化学农药、有机化学品、无机化 学品、高分子聚合物制造、加工、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 工业盐的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 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化学技术咨询服务；在港区内从事货 物装卸、仓储经营。

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可依法调整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报告期内离任不满 12 个月的独立董事赵伟建兼职单位（赵伟建至 2020 年 5 月 16 日离职满 12 个月）。

（2）报告期内董事陆强新兼职单位（陆强新自 2010 年 1 月 16 日起兼任江山股份董事）。

2、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环保）

住所：南通开发区上海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刘鹏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09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污泥处置（一般固废）（按环保部门意见实施）；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安装、技术咨询服务；环保科技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维修；粉煤灰开发、销售；电力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离任不满 12 个月的董事王丽红过去 12 个月担任董事的单位。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竞争力，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是李惠琦。截至 2020 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2 名，注册会计师 1,26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业务规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19.9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4.8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11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4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2.58 亿元；2019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727.8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 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2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19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649.22 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周玉薇，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签字会计师：付玉，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卫俏娟，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周玉薇、签字注册会计师付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卫俏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6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4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2 万元。审计费用系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复杂程度、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 5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做到了勤勉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提供审计服务，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意见，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于 2020 年度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未发现该所及其工作人员有任何有损职业道德的行为，也未发现公司及公司工作人员有试图影响其独立审计的行为。并对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递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审计工作量，独立董事认为支付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是合理的。一致同意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6 号文《关于核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5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046.4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916.48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 110ZC020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6,818.21 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6,000.00 万元，募投资金专户余额为 5,646.9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和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1）。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协商一致，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6,818.21 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6,000.00 万元，募投资金专户余额为 5,646.9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78.6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 2015 年 6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2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公告临 2016-010 号《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将该等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公告临 2017-010 号《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披露《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使用的公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6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5-011”号公告）。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6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6-024”号公告）。

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7-021”号公告）。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 2018-013”号公告）。

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 2019-018”号公告）。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 2020-018”号公告）。

（2）报告期内实施情况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中相应科目。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和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年产 5,000 吨烟酰胺联产 44 吨烟酸及副产 3,941.2 吨硫酸铵生产项目、年产 11,000 吨山梨酸钾项目以及醋酸及吡啶衍生物科研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变更 / 结项，将原计划投入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9,014.0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09.03 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2,405.06 万元）以及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账户 2020 年 3 月 31 日后、募投项目变更前所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向 3.5 万吨 / 年危险废物焚烧项目和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其中，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醋化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平安证券认为：醋化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916.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10.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609.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18.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1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 万吨高纯双乙甲酯脲联产 5,000 吨双乙烯酮项目	否	17,821.00	17,821.00	17,821.00	17,821.00	0	100	2017 年 7 月	0	否	否
年产 5,000 吨烟酰胺联产 44 吨烟酸及副产 3,941.2 吨硫酸铵生产项目	是（终止）	10,755.00	0	—	—	—	—	—	—	不适用	是（注 1）
年产 11,000 吨山梨酸钾项目	是（结项）	6,187.00	3,290.97	3,290.97	0	3,290.97	0	100	2017 年 12 月	6,411	是	注 2
醋酸及吡啶衍生物科研中心建设项目	是（终止）	2,958.00	0	—	—	-	—	—	—	—	不适用	是（注 3）
偿还银行贷款	否	4,000	4,000	4,000	0	4,000.00	0	100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95.48	4,195.48	4,195.48	0	4,195.48	0	100	—	—	不适用	否
3.5 万吨/年危险废物焚烧项目	—	—	8,336	-	2,972.26	2,972.26	—	—	—	—	不适用	否
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	—	—	10,678.09	-	4,538.5	4,538.5	—	—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45,916.48	48,321.54	29,307.45	7,510.76	36,818.21	—	—	—	6,41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年产 11,000 吨山梨酸钾项目”项目在公司原有厂房上进行改造建设，节约了建筑工程费，同时节省了部分公用工程、安装费和设备购置费。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项目进行结项，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1：自 2015 年以来，受市场环境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的影响，烟酰胺产品市场需求减弱。鉴于此，公司重新进行了市场调研，经综合考虑项目投入对公司的收益回报，审慎研究后对项目设计方案及进度规划进行了优化调整，将建设期间由原定 2016 年 6 月延长至 2017 年 6 月。此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再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进行了调整，将建设期由 2017 年 6 月延长至 2018 年 6 月。2018 年，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将项目建设期间由 2018 年 6 月延长至 2019 年 6 月。2019 年，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项目由 2019 年 6 月延长至 2020 年 6 月。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项目进行变更，已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78.6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符合监管要求。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2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公告临 2016-010 号。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将该等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7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公告临 2017-010 号公告。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披露《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使用的公告》。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6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6-024”号公告）。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7-021”号公告）。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 2018-013”号公告）。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 2019-018”号公告）。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 2020-018”号公告）。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的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5 万吨/年危险废物焚烧项目	年产 5,000 吨烟酰胺联产 44 吨烟酸及副产 3,941.2 吨硫酸铵生产项目、年产 11,000 吨山梨酸钾项目以及醋酸及吡啶衍生物科研中心建设项目	8,336	—	2,972.26	2,972.26	—	—	—	—	否
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		10,678.09	—	4,538.5	4,538.5	—	—	—	—	否
合计	—	19,014.09	—	7,510.76	7,510.7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请参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0-021”号公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6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概述

公司产品出口结算货币主要是美元，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产生一定影响。为减少、规避、分散因外汇结算、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分多批开展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投资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内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业务品种

结